

Andrew Moravcsik

[美] 安德鲁·莫劳夫奇克/著

赵晨 陈志瑞/译

欧洲的抉择——社会目标和政府权力 从墨西拿到马斯特里赫特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上卷)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国际政治论坛

欧洲的抉择——社会目标和政府权力

从墨西拿到马斯特里赫特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上卷)

Andrew Moravcsik

[美] 安德鲁·莫劳夫奇克/著

赵 晨 陈志瑞/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欧洲的抉择：社会目标和政府权力：从墨西拿到马斯特里赫特（上、下卷）／〔美〕莫劳夫奇克（Moravcsik, A.）著；赵晨，陈志瑞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5

（国际政治论坛）

ISBN 978 - 7 - 5097 - 0164 - 5

I. 欧… II. ①莫…②赵…③陈… III. 欧洲一体化—研究 IV. D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57940 号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by Andrew Moravcsik,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Copyright © 1998 by Cornell University

This edition is a translation authorized by the original publisher

本书根据康奈尔大学出版社 1998 年版译出

译者序

自由政府间主义的生命力*

欧洲联盟是“人类设计出的最复杂的政体”^①，如何看待欧洲一体化这一崭新的历史进程，为什么会出现欧共体和欧盟这一全新政治体，既需要进行历史考察，也需要理论构建和阐释。如托马斯·库恩（Thomas Kuhn）所说，如果没有理论模式，“所有事实就会看起来都有关联”^②，也就无法厘清历史事件的逻辑关系。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安德鲁·莫劳夫奇克（Andrew Moravcsik）是研究欧洲一体化理论绕不开的一位学者，他的代表著作《欧洲的抉择——社会目标和政治权力：从墨西拿到马斯特里赫特》（1998）^③完整阐述了他的自由政府间主义理论，并用1955年《罗马条约》谈判以来的欧洲一体化史做了验证。该书出版后影响很大，被一些著名欧洲学者认为“对欧盟发展史做了精炼（fine-grained）的政治分析”^④，不仅具有理论意义，同时也具有重要的史学意义。

-
- 笔者感谢莫劳夫奇克教授的审读，并提出宝贵意见。莫劳夫奇克教授感谢复旦大学徐九仙同学给予他的研究帮助。

- ① Philippe C. Schmitter, “Some Alternative Futures for the European Polity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European Public Policy”, in Y. Mény et al. (eds), *Adjusting to Europe: The Impact of the European Union on National Institutions and Polic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6, pp. 25 – 40.
- ② Thomas 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2, p. 15.
- ③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 ④ Helen Wallace, William Wallace and Mark A. Pollack (2005), *Policymaking in the European Union*, (5th ed.), p. 10,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莫劳夫奇克秉承了美国社会科学研究中的普世性特点,并不认为他的自由政府间主义仅适用于欧洲,坚持也可应用在其他区域研究之中。除了此书外,他还在《国际组织》(*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共同市场研究》(*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等美欧著名期刊上发表了诸多有影响力的论文^①。对很多从《国际组织》这本杂志入手研究西方国际关系理论动向的中国国际关系学者和学生来说,莫劳夫奇克不是一个陌生的名字。国内也早有学者在介绍区域一体化、欧洲一体化理论时提及莫劳夫奇克的自由政府间主义^②,特别是陈玉刚和肖欢容两位博士的专著《国家与超国家:欧洲一体化理论比较研究》和《地区主义:理论的历史演进》,都花了不小的篇幅讲述自由政府间主义的主要观点,对它在20世纪一体化理论体系中的位置及其解释限度做了一定的

① 如 Andrew Moravcsik, "Disciplining Trade Finance: The OECD Export Credit Arrangement,"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3: 1 (Winter 1989); Andrew Moravcsik, "Negotiating the Single European Act: National Interests and Conventional Statecraft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5: 1 (Winter, 1991); Andrew Moravcsik, "Liberal Intergovernmentalism and Integration: A Rejoinder,"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33: 4 (December 1996); Andrew Moravcsik, "Why the European Community Strengthens the State: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 Domestic Politics," *Center for European Studies Working Paper Series* no. 52; Andrew Moravcsik, "Taking Preferences seriously: A Liber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1: 4 (Autumn 1997); Andrew Moravcsik, "Informal Influence: What Can We Learn from the Failure of International Entrepreneurs?," *Weatherhead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Affairs Working Paper Series* (Cambridge, Mass., 1998);

② 论文如王学玉:《欧洲一体化:一个进程,多个理论》,《欧洲》2001年第2期;耿协峰:《西方国际关系研究中对地区主义的不同理论解释述评》,《欧洲》2001年第2期;张茂明:《欧洲一体化理论中的政府间主义》,《欧洲》2001年第6期;房乐亮:《政府间主义与欧洲一体化》,《欧洲》2002年第2期;王展鹏:《国际关系理论还是比较政治学:简评政府间至上主义与两种“治理”理论在欧盟机构问题上的分歧》,《欧洲》2002年第2期;陈玉刚:《欧盟制宪与欧洲一体化:国际关系的解读》,《欧洲》2002年第5期;张云燕:《从功能主义到建构主义:国际区域经济合作研究的三种范式》,《世界经济与政治》2005年第4期等。

归纳。^① 在历史演进到 21 世纪，欧盟的体积（不论是面积上的扩大，还是结构一体化的深化）增大，欧洲一体化理论出现新的对话和辩论格局的情况下，回头看去，《欧洲的抉择》一书“体现的仍是最全面、理论性最复杂的政府间主义一体化理论”^②，是理解认识欧洲一体化“工具箱”中不可或缺的一种。

这里笔者拟将结合《欧洲的抉择》一书所追述的从 20 世纪 50 年代《罗马条约》到 20 世纪 90 年代《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的欧洲一体化史，以及这段时间最主要的一体化理论发展，介绍自由政府间主义的理论背景、基本观点和理论框架；并拟在欧洲一体化理论 20 世纪 90 年代发生新变化的情势下，以自由政府间主义如何应对新理论的挑战为线，概览欧洲一体化理论的新演变格局；最后笔者阐释一些对欧洲一体化理论未来发展趋势的看法和见解。

一 谁是中心行为体：“新功能主义” 与“政府间主义”

莫劳夫奇克的一体化理论以国家为中心行为体，属于“政府间主义”阵营。同时，他又认为经济利益，特别是商业利益对欧洲一体化发挥了最重要的作用，所以相对于其他看重地缘政治利益和观念的政府间主义，他将自己的理论命名为“自由政府间主义”。《欧洲的抉择》一书很大程度上是以一体化过去的主流解释方法——“新功能主义”为标靶的，下面我们先简要回顾一下“新功能主义”这一“政府间主义”的“对峙理论”。

新功能主义在欧洲一体化初期一直占据着主导理论的地位。

① 陈玉刚：《国家与超国家：欧洲一体化理论比较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第 63～70 页；肖欢容：《地区主义：理论的历史演进》，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2003，第 131～142 页。

② Frank Schimmelfennig and Berthold Rittberger,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Assumptions and hypotheses”, in Jeremy Richardson (eds.): *European Union: Power and Policy-Making*, p. 78, London: 2006.

厄恩斯特·哈斯 (Ernst Haas)、里奥·林德博格 (Leon Lindberg)、约瑟夫·奈 (Joseph Nye) 和菲利普·施密特 (Philippe Schmitter)^① 等代表学者都将一体化视为一个不断变化、自我强化的进程, 认为一体化会产生意料不到的效果, 一旦一体化启动, 就会产生不断地自我强化的“滚雪球”效应, 即“外溢”效应。

这种“外溢”既包括“功能外溢”, 即最初的政府间合作成果, 比如 20 世纪 50 年代初实行煤钢联营, 法德将煤钢产业置于一个共同机构的管理之下后, 就自然产生了汇率、税收、薪金等其他问题上的共同管理问题; 也包括“政治外溢”, 像欧共体委员会这样的超国家行为体和成员国内的利益集团这样的次国家行为体施加额外的政治压力, 推动一体化进一步前进。一体化符合他们的利益, 久之, 一体化会形成跨国结盟和共同解决问题的局面。新功能主义具有很强的“专家治国论”倾向, 认为超国家机构和个人发挥了最为关键的作用: “在合作的开始阶段, 技术官僚们达成共识, 应当继续推进一体化, 扩大一体化的范围, 授予共同体机构更多的权力, 鼓励各种社会团体行动, 支持加大国家对经济生活的干涉力度。国际机构的建立, 也使得权力集中到超国家机构官员手里, 他们的‘企业家精神’促进了一体化进一步向前发展”^②。

在 20 世纪 50 年代到 60 年代初, 欧洲一体化进展顺利的时候, 新功能主义理论的“外溢”观点显得很有解释力; 但 20 世纪 60 年代中到 80 年代初, 欧洲一体化停滞不前, 戴高乐上台后, 1965~1966 年法国代表拒绝参加理事会会议, 发生“空椅子危

① Ernst B. Haas, *The Uniting of Europe: Political, Social, and Economic Forces 1950 - 1957*,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8; Leon N. Lindberg, *The Political Dynamic of European Economic Integration*,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3; Joseph S. Nye, *Peace in Parts: Integration and Conflict in Regional Organization*,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1971.

②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13.

机”，都体现出成员国政府的主角地位。1966年，斯坦利·霍夫曼（Stanley Hoffmann）提出民族国家远未“过时”，相反非常“顽强”。这一点在戴高乐的表态，英国、爱尔兰和丹麦1973年加入欧共体问题上都体现得很明显。成员国拒绝逐步向欧共体转让主权，而且欧共体决策最主要的也是成员国意愿的反应。^①霍夫曼第一次提出了以国家为中心的“政府间主义”。历史学家阿兰·米尔沃德（Alan Milward）也认为在欧盟的发展历史中，是成员国政府而非超国家组织起了核心作用，一体化加强而不是削弱了成员国政府的地位。^②

20世纪80年代，在德洛尔担任欧共体委员会主席期间，欧洲一体化焕发了活力，签署了“单一市场法令”，大步迈向欧洲经济货币联盟，这时“新功能主义”声势再起，许多学者都认为德洛尔这样的“超国家企业家^③”是一体化取得突破的关键因素。^④20世纪90年代，针对“新功能主义”，莫劳夫奇克在霍夫曼和米尔沃德“政府间主义”观点的基础上，对“新功能主义”进行更为系统的批驳。他认为“新功能主义”的一点根本性错误就是它把热情倾注在追踪一体化的内生演变力量（如不断增加的反馈力、计划外的结果、随时间而产生的变化等），它没有考虑一体化还存在很多的外部限制（如国家的经济利益、政治制约以及委托授权等）。实际上只有在这些外部条件作用之下，一体化才可能得以前进。^⑤

莫劳夫奇克继承了“政府间主义”主要观点，即国家是理性提议、掌控一体化进程的基本行为体。政治一体化的范围、形式

① Stanley Hoffmann, "Obstinate or Obsolete? The Fate of the Nation-State and the Cases of Western Europe", *Daedalus* 95: 862-915.

② Alan Milward, *The European Rescue of the Nation-State*, London: Methuen, 1992.

③ 这里“企业家”指具有积极进取精神的人。

④ 代表作为 Wayne Sandholtz and John Zysman, "1992: Recasting the European Bargain," *World Politics* 42 (October 1989); Wayne Sandholtz, *High-Tech Europe: The Politics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Berkeley, 1992).

⑤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15.

和实质都是各国政府商谈出来的，反映了各国政府偏好和实力的集合。为了证明国家政府和超国家机构谁是一体化的基本行为体，他运用博弈论对由“新功能主义”延伸出的“超国家主义”和“政府间主义”做了对比分析，考察了信息的分配、“企业家”完成任务的表现、谈判的效率和分配性结果三个方面。“超国家主义”认为成员国政府和技术、政治以及法律方面缺乏信息和先进的理念，而欧共体官员具有较强的中立性，他们有政治技巧，技术经验，行政上有凝聚力，在跨国网络中处于中心地位；在谈判过程中，由于缺乏信息和观念，各国政府不可能制订出最佳的共同体政策，而超国家机构和个人则能提出创新性的建议，在各国间进行调解，并能充分动员国内联盟团体；谈判结果会向超国家行为体的意愿倾斜，达成帕累托最佳协议也需要超国家机构的干预，“政府间主义”的观点则正好相反，认为国家政府发挥了关键作用。^①

通过对 20 世纪 50 年代《罗马条约》到 20 世纪 90 年代《马斯特里赫特条约》等五次大的欧共体发展谈判史的分析，莫劳夫其克举出大量历史事实证明政府间主义理论的正确性。信息始终是充足的，各国能获得广泛的信息，信息在各国间的分配是对称的。一般情况下，超国家官员并未拥有特别的信息和观念，经常是最感兴趣的政府拥有的信息最多。技术上，欧共体委员会反而非常依赖各国的官员，特别是在“共同农业政策”和货币政策这样的复杂事项中，有时欧共体委员会自己不能（或被允许）进行技术谈判。欧共体委员会和欧洲议会官员的政治信息和判断更不可靠。超国家机构官员往往无视政治制约，对他们倾心的选项的政治可能性过于乐观。

在谈判过程中，虽然超国家机构一直扮演着政策发起人、调解人和动员者的角色，但欧共体委员会官员和欧洲议会议员们成功提高谈判效率只有一次，就是“单一欧洲法令”谈判；但即使

①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54.

这次，他们也没能对收益分配施加影响。实际上是积极的国家政府保证了谈判的效率。主要的欧共体谈判都是由感兴趣的成员国政府或者个人，而不是超国家机构官员发起及调节的。各国政府和私人团体通常都会递交数十份、有时甚至是上百份提案。如果一个国家政府不满意原有提议，它会递交特别的替代方案，有时甚至自己制订整个条约草案。

分配结果也远不符合欧共体委员会和欧洲议会的愿望，而是不对称相互依赖的反映：最强烈支持协定核心内容的国家政府为了达成协议，愿意在边缘地带对不情愿的国家政府做出让步。^①莫劳夫奇克用大量论据证明，总体来看，由超国家官员们构成的集合体总是表现得无用而多余，有时候甚至起了负作用。^②

二 经济动机最为重要^③：用自由主义 “改造”的“政府间主义”

莫劳夫奇克虽然不赞同“新功能主义”以超国家机构为根本行为体的观点，但却同意它经济因素是一体化主要动因的看法。斯坦利·霍夫曼和阿尔·米尔沃德提出的传统的政府间主义理论都可以归为现实主义范畴，他们认为各国政府有综合全面的外交政策目标，这些目标决定了在各具体问题上（包括欧洲一体化）它们的偏好和态度，而且它们能够不受国内社会压力的影响，独立看待问题和追求目标的实现。^④莫劳夫奇克则有不同意见，他

①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481.

②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8.

③ 实际上，莫劳夫奇克更根本的意思不是说经济因素最重要，而是说各个具体问题是各国政府的首要考虑（这是针对地缘政治等总体宏观解释而发的），只是这些具体问题都是经济问题而已。

④ Frank Schimmelfennig and Berthold Rittberger,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Assumptions and hypotheses", in Jeremy Richardson (eds.): *European Union: Power and Policy-Making*, London: 2006, p. 82.

将各国政府的一体化动机分为“地缘政治利益和观念”和“经济利益”两大类，运用史实力图证明对一体化进程起决定作用的主要是经济利益，地缘政治利益和意识观念也经常发挥重要影响，但其作用只能排在第二位。

莫劳夫奇克列出的地缘政治因素较宽，计有四类：对苏联威胁的反应；对全球威望和地位的认知；德国带来的集体安全难题；欧洲联邦观念^①。这其中既有地缘政治威胁（比如苏联和德国问题），也有地缘政治利益（比如英法追求全球威望和地位，德国 20 世纪 50 年代追求成为正常国家和 20 世纪 80 年代希望实现国家统一），还有欧洲主义和民族主义这样的观念之争（特别体现在赞同欧洲一体化的科尔和反对欧洲一体化的撒切尔夫人这样的大国领导人身上）。莫劳夫奇克很精辟地指出：“用地缘政治解释经济合作中的国家偏好，关键在于将经济政策和深层的政治军事目标联系起来。其关注点在经济一体化的间接后果”。^② 在现实主义者看来，经济一体化本身不是目的，而是“高级政治”（high politics）运作的一种方法。一国政府更愿意与那些可以与之联手追寻特定地缘政治目标的国家进行经济合作。

莫劳夫奇克认为上述地缘政治解释并不充分，经济才是欧洲各国政府紧密合作推进一体化的根本原因。经济利益是欧洲各国政府领导人的最核心追求，“欧洲一体化是民族国家领导人为了追求经济利益，进行一系列理性选择的结果”^③。他认为，各国经济利益不断趋同是战后国际政治经济发展的根本潮流之一。战后工业化国家间兴起了一场长达 50 年之久的贸易和投资增长热潮，发达国家将商业关系的重点从对世界边缘地带转移到对发达国家自己，同时资本流动性日益增强。这样贸易自由化、规制一体化

①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29.

②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27.

③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3.

和货币稳定化成为不可抵挡的趋势，不管是不是欧共体成员国，欧洲的工业化国家政策都受此影响。所以，欧洲各国之所以一体化，是为了通过协调政策，来适应技术和经济政策的发展趋势^①。这里很明显，莫劳夫奇克的观点与“新自由主义”国际关系理论一脉相承。欧洲一体化的实践证明了在新技术变革发生和新经济浪潮兴起后，无政府状态下国家的合作是可能的^②，欧洲一体化也是相互依赖的产物。

在各国国内，商界利益是影响政府偏好和决策的最根本因素。这里莫劳夫奇克采用的是政治经济学解释方法，而不是经济学解释方法，即政府偏好是国内各方利益和考虑加总综合后的结果。为什么就一体化而言，这个加总结果总是正值？他采用的是博弈分析方法：“整个一体化都有一种政治偏向，有利于生产厂商集团，不利于消费者、纳税人、第三国生产者，还有那些未来生产者。之所以有这种偏向，是因为生产厂商集团的利益更集中、更确定、更有组织、更有制度代表性”^③。而消费者、纳税人、第三国生产者等无法从一体化中获益的团体则无法有效组织起来进行抵抗。

经过对德、法、英三国在20世纪50年代到90年代的五次欧洲一体化关键博弈的历史分析，莫劳夫奇克的结论是：每次协定达成过程中，都有压倒多数证据支持政治经济动机，地缘政治利益和观念则处在次要位置。对一些过去史学界普遍认为地缘政治事件和人物是根本原因的观点，莫劳夫奇克做了充分的辩驳。对戴高乐的欧洲政策，如否决英国加入欧共体、提出“富歇计划”，以及发动令一体化停滞的“空椅子危机”，过去的主流看法是戴

①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3.

② 新自由制度主义的代表著作，参见〔美〕罗伯特·基欧汉：《霸权之后：世界政治经济中的合作与纷争》，苏长河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美〕罗伯特·基欧汉、约瑟夫·奈：《权力与相互依赖》（第3版），门洪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③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36.

高乐追求“法国的伟大”的独特个性使然；但莫劳夫奇克则举出大量史实，推断实际上戴高乐主要是基于法国经济利益的考虑，特别是为了给法国的富余农产品寻找出口市场。“小麦”是戴高乐欧洲政策最重要的动力，而那些地缘政治言辞和举动只是戴高乐“故意设局”而已。

不过要注意的是，莫劳夫奇克并未完全否定地缘政治利益和观念的作用，他这里采取的是一种加总的多因解释结构，即经济利益，特别是商业利益是最持久、最有力的因素，但地缘政治和观念也非常重要。“如果没有同时出现的有利或不利于欧洲一体化的地缘政治偏好的话，欧共体的建设恐怕会呈现出另一幅景象。”那样的话，可能欧洲就会出现“一个近于英国不断主张的自由贸易区式的贸易安排，再加上一系列多边贸易和投资的双边和全球协定”^①。

三 各国政府为什么选择一体化：一个 中观、多因混合的三重组合框架

以上两部分介绍了“自由政府间主义”的称谓由来，以及为什么莫劳夫奇克会将其代表作命名为《欧洲的抉择》，即欧洲并未出现一个能替代民族国家的欧洲“利维坦”，国家政府仍是最主要的行为体，欧洲一体化只是它们为了经济利益理性选择的结果。“欧共体，在大多数时候，是各国政治家和公民为了实现通过传统外交方式无法达到的经济利益而故意创造出来的^②。”

莫劳夫奇克反对“新功能主义”这样的欧洲一体化“宏大理论”或者说“经典理论”，认为它们在解释欧共体时，或者只对一个俯视全局的因素进行分析，或者就把一些松散相连的变量揉

①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477.

②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501.

成一个混合物，以为达到了理论的理想境界。但结果却是过去四分之一世纪以来，“欧共体研究”脱离了国际政治经济学和比较政治经济学的大发展，发明了一批“独特的自成一体”的术语，成为一个只总结自己圈内理论和经验的学科。他认为，应该提倡“中观理论”的思路，即那些关注问题较窄但可以广泛应用解释的理论，具体地说，就是借用国际合作领域里的经济利益理论、博弈论和制度选择理论来解释欧洲一体化。^①

他吸收了 20 世纪 80 年代理性选择、集体行动和国际政治经济学的最新成果，在政府间主义的基础上，运用自由主义国际关系理论和对国际制度的理性分析，再加上一些利益压力、集团政治等国内自由主义内容，给出一个理性主义的三重组合框架。实际上这个三重框架也是三个阶段：即国家偏好形成阶段，国家间博弈阶段和选择国际制度的阶段。莫劳夫奇克通过考察欧共体发展历史上五次最主要的谈判来验证他的理论框架，分别是：1957 年《罗马条约》谈判，60 年代建立关税同盟和共同农业政策的谈判，1978 ~ 1979 年建成欧洲货币体系的谈判，1985 ~ 1986 年《单一欧洲法令》谈判，以及 1991 年建立欧洲联盟的《马斯特里赫特条约》谈判。

这个框架实际上是一个国内国际双层博弈的结构，即首先是一国国内各利益集团相互博弈，得出在某一问题上该国的国家偏好；然后该国政府持此偏好，代表该国与其他国家政府进行政府间博弈，博弈结果是相互间不对称依赖程度的体现；最后，为了巩固谈判成果，确保各方履行承诺，各国政府理性地选择将部分主权委托转让给超国家机构，或者是约定日后共同投票决定未来的执行事项，也即所谓的“汇集”（pool）。

我们可以看出，这个三重组合框架实际上是多种理论的凝聚，每个阶段莫劳夫奇克采用的理论都不一样。在第一个阶段，国家偏好形成阶段，实际上是自由主义理论所持的多元化、经济

^① Andrew Moravcsik, *The Choice for Europe: Social Purpose and State Power from Messina to Maastricht*,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19.

要素最为重要、关注国家和社会关系等特征的体现。如前所述，成员国政府做出有关欧共体决策的主要动因不是地缘政治威胁或者观念，而是因为经济交换，特别是产业内贸易和资本流动带来大量的获利机会，为了抓住它们，各国政府必须协调各自的政策，商业利益显得特别关键。在每个国家内部，不同厂商集团有自己的利益，比如贸易政策方面，出口竞争力强的行业和企业就会自己或通过其代言组织要求放开市场，竞争力弱的则会要求保护。各方的利益需求汇总到国家政府层面，得出一个加总结果。商业利益之外，政府的宏观经济政策也很重要（特别是在货币政策领域），有时还有地缘政治利益和领导人的观念因素，它们一起作用，形成对未来谈判的国家偏好。

在第二个阶段，国家间博弈阶段，他则同意国家是统一理性行为体的假设，这一阶段他的分析工具为博弈论。他不认为国际制度是影响国家间博弈的决定性因素，欧共体委员会、欧洲法院和欧洲议会这些超国家机构的作用并不明显，整个国家间博弈过程交易成本并不高，谈判结果是各个国家相对实力的客观反映。莫劳夫奇克认为的这种政府间博弈是一种“硬博弈”（hard bargaining）^①，即组织、正式和非正式制度以及观念对其都没有多少影响。从谈判中获益最多的政府愿意做出最大的妥协，或是一定程度上弥补受损国家的利益。有的国家会威胁要排挤某些国家，或者威胁自己要退出谈判，如果这种威胁很可信，就会让谈判结果向威胁国所希望的方向发展。^②

在第三个阶段，制度选择阶段，莫劳夫奇克认为各国政府愿意转让主权，委托代理给超国家机构，或者汇集共享，是为了相互限制和控制，用博弈论的语言来说，是为了增强承诺的可靠

① Frank Schimmelfennig and Berthold Rittberger,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Assumptions and hypotheses", in Jeremy Richardson (eds.): *European Union: Power and Policy-Making*, p. 82, London: 2006.

② Frank Schimmelfennig and Berthold Rittberger, "Theorie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Assumptions and hypotheses", in Jeremy Richardson (eds.): *European Union: Power and Policy-Making*, p. 55, London: 2006.

性。按照国际制度功能理论，各国政府把主权转给国际组织，可以获得很大的合作收益。如果没有一个集中的体制，只靠自己，很难保证别国政府也会遵守国际制度。这不是因为各国都有了欧洲观念，也并非各国政府认可有必要把决策权集中交到治国专家计划者的手中，而是由于各国政府感到其他国家政府（有的时候是自己国家的下一任政府）很有可能会背叛已达成的协议。

总体来看，莫劳夫奇克发明的“三重框架”一方面较好地解决了传统政府间主义理论中国内决策动机过于宏观、模糊（认为国家利益和动机是先验的，无需证明的），或是偏重地缘政治动机的缺陷（毕竟，欧洲一体化最主要体现在经济一体化层面，最重大的突破和特点也都在经济方面）。阿兰·米尔沃德经过经验历史研究开始将国内经济利益和国家行为联系起来，指出一体化之初，比利时支持欧洲煤钢联营是为了比利时煤业的利益^①。莫劳夫奇克则设计了一个系统框架，在一系列因素中，突出较窄的商业利益，首先是促进出口，是德、法、英三国国家偏好的中心目标，并贯穿 50 年的欧洲一体化史，列举翔实的史实证明其假设，逻辑性和科学性非常强。

另一方面，这一“三重框架”也有力地纠正了新功能主义的理想主义倾向，为欧共体决策史提供了一张新的主角名单，正如肖欢容的总结：“新功能主义强调国内技术共识的地方，自由政府间主义则强调国内集团的竞争；新功能主义强调提升共同利益的机会的地方，自由政府间主义则重视实力斗争；在新功能主义强调国家官员在塑造谈判结果的积极作用的地方，自由政府间主义则重视被动的制度与国家政府的自主作用。”^②

但是，自由政府间主义的理性主义前提，静态循环式地解读欧共体中的重大谈判，忽视欧共体日常决策背后的制度因素；国家偏好形成阶段是自由主义式的国内集团竞争，到了国家间博弈

① Alan Milward, *The European Rescue of the Nation-State*, London: Methuen, 1992.

② 肖欢容：《地区主义：理论的历史演进》，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2003，第 142 页。

阶段国家政府就能过滤所有的不同声音, 变成一个理性的统一行为体 (也就是说各集团最高只能到达首都层面, 到不了布鲁塞尔), 这些都为其他理论学者所诟病。下面我们看一看新阶段欧洲一体化理论对自由政府间主义的批评和它的自我辩护。

四 来自制度主义和建构主义的批评

由于莫劳夫奇克的自由政府间主义理论清晰、经验研究和论述有力, 所以《欧洲的抉择》一书出版后, 很快就成为欧美欧洲研究界的热议焦点。20 世纪 90 年代, 自由政府间主义继新功能主义之后成为欧洲一体化最重要的理论^①。这一时期其他一体化理论都或多或少受到自由政府间主义一定影响, 产生诸多赞同和批评意见。一体化理论界的批评主要来自两个方面: 一是理性选择制度主义和历史制度主义虽然接受了莫劳夫奇克的理性主义假设, 但并不认可他的政府间博弈能准确地描绘欧共体的决策进程, 认为他的模型过于松散, 没有制度的影子; 第二个方面的意见来自社会学制度主义和建构主义, 它们从方法论根源上反对理性选择寻求个体利益最大化的前提假设, 认为国家的偏好和观念, 至少部分上是被欧盟的规范和规则塑造出来的。^② 下面我们介绍一下制度主义和建构主义的意见。

欧洲一体化理论中制度主义出现于 20 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初, 略早于自由政府间主义。它大致可以分为三类: 理性选择制度主义、历史制度主义和社会学制度主义, 它们对制度的定义和如何影响政治都有不同的看法。理性选择制度主义最早诞生于美国国会研究, 但很快就“旅行”到欧洲研究中, 它认为每个行为体都是从利益最大化的个体理性角度来衡量制订什么样的制度,

① Helen Wallace, William Wallace and Mark A. Pollack (2005), *Policymaking in the European Union*, (5th e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 19.

② Helen Wallace, William Wallace and Mark A. Pollack (2005), *Policymaking in the European Union*, (5th ed.),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 19.